

**國立陽明大學106學年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
入學招生考試
招生所組簡章分則**

所組名稱	生物醫學工程學系碩士班 丁組（臨床工程組）		
招生名額	一般生（6名） （含甄試生4名）		
本次考試放榜前 流用原則	各組名額得相互流用		
本次考試放榜後 流用原則	流用順序:1.甲組2.丙組3.乙組		
逕行錄取名額上限			
報考資格	<p>具下列條件之一者：</p> <p>1.大學生命科學或醫學相關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(含應屆畢業生)。(醫工系不得報考本組)</p> <p>2.大學醫、牙學系畢業，得有醫學士學位。</p> <p>★同等學力等其他報考資格請參閱總則。</p> <p>※106年1月16日下午請自行至考生專區查詢報名資格(准考證號)。</p>		
報名應備文件	<p>1.報名表(一)、(二)。</p> <p>2.學歷證明文件。</p>		
各單位規定繳交資料 (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)	<p>1.學經歷表</p> <p>2.大學成績單(含名次證明)</p> <p>3.推薦函二封</p> <p>4.自傳(包括求學動機與目標)</p> <p>5.讀書研究計畫</p> <p>6.其他有助於申請之資料(專題報告、GRE、TOEFL成績證明、高普考及格證書等)</p> <p>※以上表件格式請至本校綜合業務組網頁下載</p>		
初試 佔總成績之 40%	書面審查(佔初試成績之100%)		
	評分項目	比例	評分項目
	大學成績	50%	推薦函、讀書計畫
複試 佔總成績之 60%	口試(佔複試成績之100%)		
	評分項目	比例	評分項目
	基礎專業知識	50%	報考動積及研究潛能
初試合格名單公告	<p>※初試合格名單預訂於3月13日下午於本校招生網站公告。合格考生逕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\考生專區\初複試試務\複試時地資訊\下載複試通知函，並詳閱相關規定。※初試未通過者不得參加複試，逕自考生專區\初複試試務\下載成績單。</p>		
複試應備文件及注意事項	<p>口試時請依個人生涯規劃、專長或研究經驗，用Power Point檔案作七分鐘以內報告(請準備隨身碟)；請依複試通知單辦理。</p>		
聯絡資訊	<p>查詢電話：(02) 28218980</p> <p>傳真電話：(02) 28210847</p> <p>本所網址：http://bme.ym.edu.tw</p>		
備註			

